

证券代码：300723

证券简称：一品红

公告编号：2026-040

一品红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82 名激励对象因工作变动，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拟对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期权合计 1,399,800 份进行注销。

2、因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未达到 100%的行权比例，不可行权的股票期权需由公司注销。公司拟注销上述已获授但尚未达到行权条件的部分股票期权共计 356,775 份。

3、综上所述，公司对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 1,756,575 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

2026 年 7 月 13 日，一品红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对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离职人员、部分激励对象因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未达到“优秀”等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 1,756,575 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主要内容

1、2025 年 2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拟向公司353名激励对象授予的股票期权总量不超过765.20万份。

同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查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2、2025年2月11日至2025年2月20日，公司内部对本次拟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个人或组织对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25年2月22日，公司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同日，公司对外披露了《关于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3、2025年2月27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公司实施本激励计划获得股东大会批准。

4、2025年3月3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数量的议案》《关于向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权益的议案》。经调整，授予股票期权激励对象人数由353名调整为351名；授予股票期权数量由

765.20万份调整为765.18万份。律师等中介机构出具了相应的报告。

5、2025年4月14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完成了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的登记工作。授予登记的激励对象人数由351名变更为340名，授予登记的股票期权数量由765.18万份变更为764.08万份。

二、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原因及数量

1、注销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

根据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激励对象因辞职、公司裁员、劳动/聘用合同期满而不在公司担任相关职务，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原激励对象中 82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根据《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经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拟对以上激励对象已获授的 2025 年股票期权合计 1,399,800 份进行注销。

2、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未达标

根据《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规定，因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未达到“优秀”，不可行权的股票期权需由公司注销。因公司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激励对象绩效考核情况：“优秀” 40 人，可行权比例 100%；“良好” 70 人，可行权比例 90%；“较好” 108 人，可行权比例 75%；“不合格” 40 人，可行权比例 0%。公司拟注销上述已获授但尚未达到行权条件的部分股票期权共计 356,775 份。

综上，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 2025 年股票

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对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 1,756,575 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

三、本次注销股票期权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到公司管理团队、其余激励对象的勤勉尽职。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按照公司既定发展战略，认真履行工作职责，为股东创造最大价值的回报。

四、本次股票期权注销的后续工作安排

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有关规定，办理本次股票期权注销的相关手续。

五、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意见

经审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鉴于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部分获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存在离职、部分激励对象因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未达到“优秀”，存在不可行权的股票期权等情形，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公司《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前述人员已获授不符合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应予以注销。因此，同意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六、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中伦（广州）律师事务所认为：

1.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及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已经取得了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管理办法》及公司《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

2.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条件已经成就，

符合《管理办法》和公司《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

3.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不存在明显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4.公司尚需就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及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履行必要的信息披露义务和相关法律手续。

七、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北京市中伦（广州）律师事务所关于一品红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一品红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13 日